

主要術語

CARC：哈克貝利社區評估和轉介中心。CARC 是面向社區的服務機構，在青年被捕之日，為他們提供評估和危機干預，以及可能包括社區服務要求和教育發展在內的案件管理計劃。CARC 位於 44 Gough Street, San Francisco, CA 94102；電話：415-437-2500。

少年司法中心(JJC)：少年司法中心以前被稱為青年指導中心(YGC)，包括少年廳（一個關押少年的地方）、少年法庭、少年緩刑部和社區組織。JJC 位於 375 Woodside Avenue, San Francisco, CA 94127；電話：415-753-7800。

自願溝通：與警察的面談後你可以隨時自由離開。你也可以詢問長官，你可以自由離開嗎，還是被拘留。如果長官詢問你的資料，你可以自由回答，也可以不回答。

拘留：如果長官認為你涉及犯罪活動，你可能會被臨時「拘留」，等候長官的調查。在拘留期間，你不能自由離開。如果長官無法證實他/她的懷疑，你將被釋放。
*（被關押在少年廳內的也叫做拘留。）

登記（落案）：在被捕後，你可能會被帶到少年廳或警察局，被搜身、拍照、打指印，並被詢問姓名、地址、父母電話等資訊。

告知法定權利：如果你被捕，而你的年齡在 18 歲以下，長官需要你的法定權利：「**你有權保持沉默**，你所說的內容都將作為呈堂證供。**在警方盤問你時，你有權要求有律師在場**。如果你無錢聘請律師，你有權獲得免費律師。」

在你被羈押期間，警察在盤問你前，也必須向你宣讀法定權利。你需決定是否要放棄你保持沉默的權利，並在受審前與律師洽談。如果你拿不定主意是否要回答，請告訴長官你在回答問題前要先諮詢律師。

如果我不會英語怎麼辦？

你有權用自己熟悉語言與警察交談。如果你的英語不好，可以要求與會講雙語的長官或翻譯員交談。警察局提供免費的語言援助。

欲瞭解詳情，請參閱 SFPD DGO 5.20 或語言援助服務指南宣傳冊，該宣傳冊可從當地警察局獲得，也可上網查看：
<http://sf-police.org/index.aspx?page=1581>

由
三藩市警察局
與

少年司法聯盟聯合發佈

少年司法聯盟是人權保護網絡，它包括：亞裔法律聯會，灣景區基金會青年服務計劃，伯納爾高地鄰里中心，青年婦女發展中心，少年和犯罪司法中心，中央美國資源中心(CARECEN)，唐人街兒童發展中心(SFDPH/CBHS)，三藩市社區青年中心(CYC)，互助中心(Each One Reach One)，瞭解系統家庭，哈克貝利社區評估和轉介中心(CARC)，族裔研究學會，少年司法服務提供者協會(JJPA)，兒童法律服務，青年再進入地區使命中心(MDRCY)，投訴警察辦公室(OCC)，SAGE 項目，三藩市兒童、青年暨家庭局，三藩市少年緩刑局，三藩市公設辯護律師辦公室，三藩市保護項目，三藩市青年委員會，日落青年服務機構，聯合 Playaz，青年指導中心改進委員會，青年司法研究所，青年法律中心，青年處理和教育中心(YTEC)

問題/意見/疑慮？

三藩市警察局少年科(SFPD Juvenile Division)
3401 17th Street
San Francisco, CA 94110
電話：415-558-5500

如果你或你的父母有任何問題或疑慮，請詢問警官或要求與長官的上司講話。如果你的疑慮沒有得到解決，你可以向警察局或**投訴警察辦公室(OCC)**作投訴。OCC 是獨立的市政機構，它會調查你的投訴。

投訴警察辦公室(The Office of Citizen Complaints)
25 Van Ness Ave. Suite 700, San Francisco, CA 94102
電話：415-241-7711
傳真：415-241-7733

http://www.sfgov.org/site/occ_index.asp

瞭解三藩市 青年的權利



三藩市青年委員會已獲得版權許可

三藩市警察局尋求與家庭、學校和青年服務提供者合作，共同防止和解決影響兒童和青年的問題。



對少年的拘留、逮捕或羈押，三藩市警察局會按照警察局通令 7.01 中的準則執行。

你可從以下網址閱讀三藩市警察局的少年警務通令 7.01：
<http://sf-police.org/index.aspx?page=1720>。

互相尊重和安全

爲你自己安全保障，請記住：

- 保持冷靜。即便你恐懼害怕或心煩意亂也不要發脾氣，那只會讓情況變得更糟。
- 你的手要放在長官能看到的地方，以表明你不會對長官構成威脅。
- 不要逃跑。

剛接到犯罪報告時，警官通常只獲得有限的資訊。不幸地是，這意味著長官有時會向不相關的人提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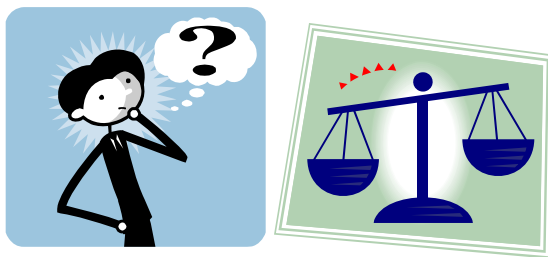
如果你認爲自己的權利受到侵犯，你可以過後作出投訴，但是心煩意亂只能讓情況變得更糟。你表現得越克制、越服從，你和周圍的人就越安全。

如果在街上我被警長截停會發生什麼？

- 長官在告知你的法律權利之前，可能會詢問你的基本資訊（姓名、年齡等）。雖然法律沒有要求，但透過提供基本的身份資訊，你有可能會被釋放，或被更快地識別出是少年。
- 如果長官有「合理的懷疑」，認爲你從事了犯罪活動，則在長官調查期間你可能會被臨時「拘留」，不能自由離開。
- 如果長官發現你沒有涉及犯罪活動，你將被釋放。
- 如果長官有「合理根據」認爲你從事了犯罪活動，你可能會被戴上手銬並被逮捕。

在搜身時會發生什麼？

- 如果長官認爲你有武器或是危險人物，他們可能對你進行搜身，看你是否攜帶武器。
- 除非在緊急情況下，只讓跟你同性之員警向你搜身。



我被逮捕後會發生什麼？

- 根據你被指控的犯罪類型、你的年齡和體格大小，以及如果長官認爲你可能會構成安全危險，你有可能被戴上手銬。
- 如果你被逮捕，你將會被帶到社區評估和轉介中心(CARC)或少年司法中心。在緊急情況下，你也可能會被帶到警察局。
- 在被羈押 30 分鐘內，長官會向你宣讀法定權利（見主要術語）。
- 一旦你被帶到 CARC、少年廳(JJC)或警察局，警察將會通知你的父母/監護人你已經被羈押。

會通知我的父母嗎？

- 如果你被羈押，警察會通知你的父母或監護人，告訴他們：
 - ✓ 你被羈押的地點
 - ✓ 你被羈押的原因
 - ✓ 已經向你宣讀法定權利
 - ✓ 你和你的父母可以互相通話
- 在被羈押一小時內你有權打兩個電話來聯絡家長、監護人和/或律師。

警察要盤問我時該怎麼辦？

- 在正式盤問前，警察必須向你告知法定權利（見主要術語）。只有宣讀你法定權利後，長官才能盤問你。你可以選擇不回答，或在律師再場的情況下回答問題。
- 如果你的英語不好，將由會講雙語的長官或翻譯員，以你的主語言向你宣讀法定權利。（這也適用於所有書面形式交流。）
- 長官還會告訴你，在盤問過程中，可以有家長或監護人在場，除非他們是此案的嫌犯或證人，或者在緊急情況下。
- 如果在盤問過程中你想讓父母在場，一定要告訴長官。
- 在任何特定時間，只能有兩名長官盤問你。
- 所有的盤問都將被錄音，除非在現場並且是在緊急情況下。